

股票简称：涪陵电力

股票代码：600452

公告编号：2020-042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<公司章程>修订内容的议案》的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函。据此，公司拟对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相应条款予以修订，具体修订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
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《党章》的规定，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，公司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，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，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，保障党组织工作经费。	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《党章》的规定，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，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，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。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，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，保障党组织工作经费。

除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